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天河学院

天院科函〔2020〕19号

关于组织申报新一轮校级科研平台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:

为进一步优化整合学科优势及科研资源,提升我校科研自主创新能力,规范和加强我校校级科研平台的运行及管理,促进科研平台的良好运行,经研究决定,学科启动新一轮校级科研平台的申报工作,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平台申报条件

(一)校级科研平台建设要符合学校重点学科发展、要紧密贴合二级学院学科特色和学科优势。研究方向符合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政策、产业、科技、经济发展战略目标以及我校实际,方向相对稳定,研究目标明确,优势和区域特色明显;不得与学校现有各级科研平台研究方向重叠。

(二)平台负责人必须具备高级职称,有较高的学术造诣、治学严谨、学风正派、富有开拓精神。

(三)具有一支相对稳定、整体水平较高、年龄结构合理、团结协作的科研队伍。平台主要成员不应少于5人。

(四)具有良好的科研工作基础,近年来承担过一定数量与研究方向相关的课题,并获得相应的科研成果。

二、申报方式

(一) 本通知下发后,各学院择优组织填报《校级科研平台申请书》(详见附件)。

(二) 申请书纸质版1份,加盖所属学院公章后,以所属学院为单位,连同申请书电子版于2020年5月29日下午16:00前报送至行政楼教学与学术事务部215办公室。

三、评审立项

科研处组织专家进行审核,择优立项。本年度预计新增4个校级科研平台。

联系人: 魏薇;

联系方式: 668894

附件: 校级科研平台申请书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天河学院

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天河学院科研处 2020年5月19日

附件：

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天河学院

校级科研平台申请书

科研机构名称：

申请单位：

学科分类：

申请日期：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天河学院
科研处制

一、平台负责人情况表						
负责人		年 龄				
职 称		职 务				
学 历		研究方向	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		
二、平台成员统计表						
序 号	姓 名	年 龄	职 称	学位学历	研究方向	单位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三、成立新科研平台的目的、意义及主要研究方向和研究内容						
四、科研平台的定位与发展潜力，拟开展的研究方向、研究领域的特色与优势						
五、研究工作的现有条件和研究基础（包括科研成果积累、项目等）						

六、现有的科研队伍条件（研究人员、辅助人员、管理人员等）、物质条件（仪器、设备、资料、设施与场所等）、财力条件（开办经费、科研启动经费、科研课题经费等）	
七、预期达到的目标、水平（成果培育、评奖、转化与应用推广）	
八、评审意见	
申报所在单位意见	领导签字： 公章 年 月 日
校学术委员会审议 (科研出审查意见)	公章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表格大小请根据内容自己调整。